

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完善情况

2023年3月25日，青州市人民政府在青州组织召开《青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专家评审会暨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会。会议邀请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、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山东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财经大学、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专家对《规划》进行了评审、论证，原则同意《规划》，并提出以下优化建议。

专家意见一：落实国家和省重大战略，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修改完善情况：落实国家和山东省重大战略，重点包括：（1）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有关要求；（2）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有关要求；（3）彰显文化自信打造文化“两创”新标杆的有关要求；（4）山东半岛城市群、胶东经济圈等区域协同有关要求。

紧密衔接山东省总体发展格局，潍坊市“一心、一区、两轴、三带”国土空间开发保护，构建青州市“一圈两片两带”国土空间格局。

“一圈”指中部城乡融合圈，是城镇化、新型工业化的重点地区。“两片”指东北部现代农业片区、西南部生态旅游片区。“两带”指济青城镇发展带、弥河生态发展带。加快融入省会经济圈、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，引导重要产业园区和城镇功能板块向济青城镇发展带集聚。加强弥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，发挥山水花田和文化资源优势，建设弥河生态发展带。

专家意见二：深化区域协同发展研究，进一步明确青州市区域发展定位

修改完善情况：从区域层面研究青州的特色优势，青州是鲁中地区生态资源的富集区、灿烂多样的文化区、城乡统筹的先行区、动能转换的产业区，同时面临济青之间“中间城市”边缘化的挑战。落实国家、省市战略部署，围绕生态保护、产业创新、文化旅游、综合交通和基础设施等方面融入区域一体化发展，通过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换，新旧动能转换，城乡建设治理模式转换“三个转换”，实现“千年古城新崛起”。明确城市定位：为海岱古韵风景城、齐鲁创新转化地。城市性质为：国家历史文化名城，鲁中地区先进制造基地、现代物流基地、文旅康养胜地，生态宜居山水城市。

专家意见三：细化规划传导与管控内容，强化对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引

修改完善情况：已采纳，在对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的引导基础上，增加了对各镇的人口规模、建设用地、功能定位等内容的引导，并完善了乡镇指引图纸的内容。

《青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

专家评审会暨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会

专家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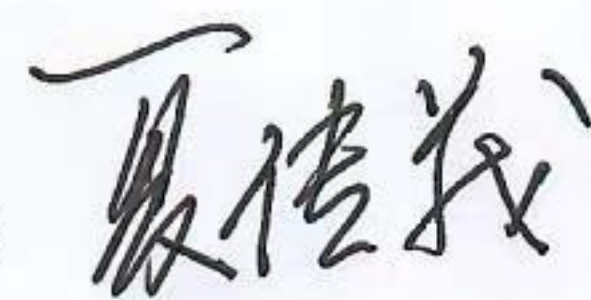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3月25日，青州市人民政府在青州组织召开《青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专家评审会暨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会。会议邀请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、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山东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财经大学、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专家（专家组名单附后）对《规划》进行了评审、论证，省自然资源厅市县国土空间规划技术审查组（线上）、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青州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。

与会专家听取了编制单位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、武汉市规划研究院的汇报，审阅了规划成果。经讨论，一致认为《规划》基础工作扎实、内容比较完整，成果较为规范，基本达到国家、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要求，原则同意《规划》。

为进一步深化完善规划成果，提出如下意见和建议：

- 一、落实国家和省重大战略，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。
- 二、深化区域协同发展研究，进一步明确青州市区域发展定位。
- 三、细化规划传导与管控内容，强化对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引。

评审、论证专家组长：



2023年3月25日